

## ·读书札丛·

## 今本《汉书·隽不疑传》之错简

富 金 壁

《汉书·隽不疑传》曰：

始元五年，有一男子乘黄犊车，建黄旄，衣黄襜褕，著黄冒，诣北阙，自谓卫太子。公车以闻，诏使公卿、将军、中二千石杂识视。长安中吏民聚观者数万人。右将军勒兵阙下，以备非常。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至者并莫敢发言。京兆尹不疑后到，叱从吏收缚。或曰：“是非未可知，且安之。”不疑曰：“诸君何患于卫太子！昔蒯聩违命出奔，辄距而不纳，《春秋》是之。卫太子得罪先帝，亡不即死，今来自诣，此罪人也。”遂送诏狱。天子与大将军霍光闻而嘉之，曰：“公卿大臣当用经术明于大谊。”繇是名声重于朝廷，在位者皆自以不及也。大将军光欲以女妻之，不疑固辞，不肯当。久之，以病免，终于家。京师纪之。后赵广汉为京兆尹，言“我禁奸止邪，行于吏民，至于朝廷事，不及不疑远甚。”廷尉验治何人，竟得奸诈。本夏阳人，姓成名方遂，居湖，以卜筮为事。有故太子舍人尝从方遂卜，谓曰：“子状貌甚似卫太子。”方遂心利其言，几得以富贵，即诈自称诣阙。廷尉逮召乡里识知者张宗禄等，方遂坐诬罔不道，要斩东市。一云姓张名延年。

当男子诣阙自谓卫太子之时，一时真伪难辨，人心浮动。因卫太子曾为武帝之合法继承人，为江充所陷害，遂私发兵诛江充，兵败逃亡而死，其异母弟方得立，为昭帝。今卫太子突然生还，则昭帝之合法地位必受威胁。隽不疑谓即使此人真是卫太子，依《春秋》之义，违命出奔，也是罪人，故命径送诏狱——多半是为安定人心，免生变故。但如此人真是卫太子，毕竟于昭帝为兄，隽不疑命径送诏狱，乃担极大之风险，冒大不敬之罪名。故“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至者并莫敢发言”，见隽不疑“叱从吏收缚”，便劝其“是非未可知，且安之”。虽隽不疑言之有理，然真相尚未明，群臣必有所危惧。天子与大将军霍光何以遽“闻而嘉之”？隽不疑何以“繇是名声重于朝廷，在位者皆自以不及也”？大将军光何以甚至“欲以女妻之”？此不甚合情理。且下文“廷尉验治何人，竟得奸诈”等句，又与其上文“不及不疑远甚”句无法承接。疑此处为错简：“廷尉验治何人，竟得奸诈……一云姓张名延年”一段，当紧接“遂送诏狱”句；而“天子与大将军霍光闻而嘉之”云云，应在“廷尉验治何人，竟得奸诈……一云姓张名延年”之后。

验之荀悦《前汉纪·孝昭一》，记述此事如下：

五年春正月，追尊皇太后父为顺成侯。夏阳有男子乘黄犊车，诣北阙，自谓卫太子。上使公卿、中二千石杂识视之，聚观者数万人。右将军勒兵阙下，以备非常。丞相已下至者并不敢言。京兆尹隽不疑后至，叱从吏收之。或曰：“是非未可知，且安之。”不疑曰：“昔卫蒯聩违命出奔，辄拒而不纳，《春秋》美之。今卫太子得罪先帝，亡不即死，今自来此，是罪人也！”遂送诣狱，穷治奸诈，遂讯服。本夏阳人也，姓成名方遂，居湖，以卜筮为事。有故太子舍人尝就方遂卜，谓之曰：“子之貌甚似卫太子。”遂缘其言，乃诣阙。廷尉逮召其乡里张禄者，皆识知之，方遂坐诬罔腰斩。一云姓张名延年。霍光曰：“大臣当用经术士，方明于大义。”光欲以女妻，不疑固辞。“遂送诣狱”句下，正为“穷治奸诈，遂讯服。……一云姓张名延年”，然后才是“霍光曰：‘大臣当用经术士，方明于大义。’光欲以女妻”等事，情理通顺。荀悦是东汉献帝时人，受帝命删润《汉书》为《前汉纪》（又称《汉纪》）三十卷。他距《汉书》成书不过百馀年，所见《汉书》当不误。则今本《汉书》此处为错简无疑。

有趣的是，宋王益之所撰《西汉年纪·昭帝》记此事为：

五年春正月，有男子乘黄犊车，建黄旄，衣黄襜褕，著黄冒，诣北阙，自谓卫太子。公车以闻，诏使公卿、将军、中二千石杂识视。京兆尹隽不疑后到，叱从吏收缚。遂坐诬罔不道，要斩东市。大将军欲以女妻隽不疑，不疑固辞不肯当。

所记大致与荀悦《前汉纪·孝昭一》相同。宋罗大经《鹤林玉露》卷十一所记亦大同：

汉昭帝时，夏阳男子成方遂居湖，有故太子舍人谓之曰：“子貌甚似卫太子。”方遂利其言，乃乘黄犊车诣北阙，自称卫太子。公卿以下莫敢发言。隽不疑后至，叱吏收缚，竟得其奸。

“竟得其奸”正紧接“叱吏收缚”句，与《西汉年纪·昭帝》“遂坐诬罔不道，要斩东市”紧接“叱从吏收缚”句同，益证《汉书·隽不疑传》“廷尉验治何人，竟得奸诈……一云姓张名延年”一段与“遂送诏狱”句密不可分。

而《资治通鉴·汉纪·孝昭皇帝上》却全袭用错简之《汉书·隽不疑传》，仅删去“大将军光欲以女妻之，……不及不疑远甚”数句；《太平御览》卷二百五十二、《册府元龟》卷六百九十五、《通志·前汉·隽不疑列传》、《旧唐书·韦湊列传》、宋沈括《通鉴总类·经术门·汉隽不疑以经术明大谊》、宋袁枢《通鉴纪事本末·巫蛊之祸》、清傅恒等《历代通鉴辑览·汉孝昭皇帝》等多种典籍，记此事或本于误本《汉书》，或本于《资治通鉴》，则皆为《汉书·隽不疑传》之错简所误也。

今以情揆之，《汉书·隽不疑传》之错简应出于魏晋至唐宋时期，因东汉时荀悦所据之《汉书》尚不误，而北宋景祐以后历代刊刻之本皆已错乱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哈尔滨师范大学中文系